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7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2016年7月8日，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川股份”）、无锡时代百川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时代百川”）、叶卫春先生、薛东东先生、沈建林先生、胡祖芬女士在江阴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拟将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基新能源”）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3.1亿元，此次增资后，海基新能源将作为实施主体实施“锂电池及电池组的技术开发、制造和销售”项目，投资于锂电池及电池组的技术开发、制造和销售。

（二）关联关系说明

时代百川是公司的参股公司（时代百川基金规模2.5亿元，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比24%），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叶卫春先生、薛东东先生、沈建林先生、胡祖芬女士为一致行动关系，并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与公司、时代百川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个人信息详见下面交易对手方介绍；公司与时代百川共同对海基新能源增资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有关关联关系的董事需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均无关联关系，不需回避，会议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时代百川

时代百川是公司前期参与成立的产业投资基金，相关信息详见2016年3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参与成立产业投资基金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2、叶卫春、胡祖芬

叶卫春，中国国籍，男，1972年02月出生，住址为江苏省江阴市。

胡祖芬，中国国籍，女，1941年06月出生，住址为江苏省江阴市。

叶卫春先生、胡祖芬女士是海基新能源（海基新能源的相关信息详见 2016年6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的控股股东。本次增资前，叶卫春先生持股90%，胡祖芬女士持股10%，胡祖芬女士为叶卫春先生的母亲，两人为母子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薛东东

中国国籍，男，1961年08月出生，高中文化，住址为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2004年至今，薛东东先生任科思技术（滁州）有限公司董事长，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沈建林

中国国籍，男，1964年05月出生，本科学历，住址为江苏省江阴市，2004年至今，沈建林先生在江阴天江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中心经理，与公司不存在

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海基新能源是 2016 年 4 月 19 日成立的公司，由于成立时间短，暂无相关经营数据，本次增资前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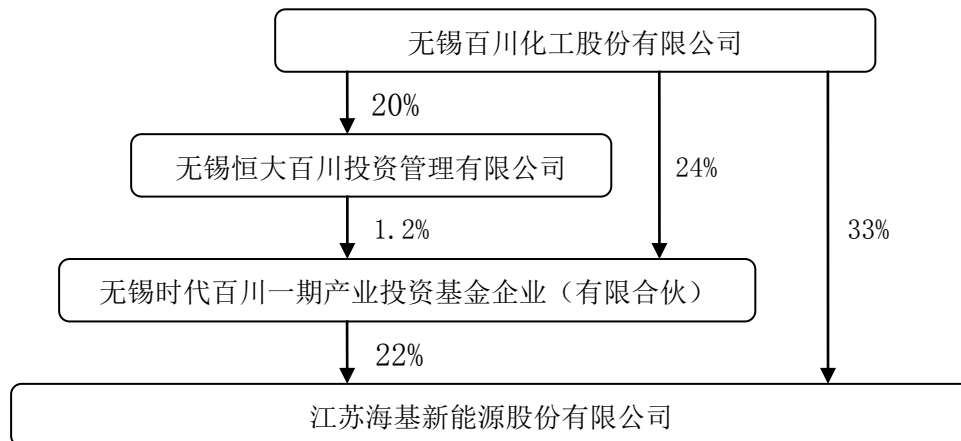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叶卫春	现金	1800	90
2	胡祖芬	现金	200	10
合计			2000	100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和厂房 评估作价	9970.91	33.00
		现金	259.09	
2	无锡时代百川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现金	6820	22.00
3	叶卫春	现金	5580	18.00
5	薛东东	现金	4650	15.00
6	沈建林	现金	3100	10.00
7	胡祖芬	现金	620	2.00
合计			31000	100

公司以土地和厂房合计评估作价 9970.91 万元，土地和厂房无设定担保等其他财务权利受限制的情况，无涉及相关诉讼、仲裁等事项。

增资后海基新能源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变更为 3.1 亿元，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33.00%，间接持股比例为 5.33%，合计持股比例为 38.33%，海基新能源将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海基新能源股份状况如下图：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各位投资人现金出资分两期进行，一期出资 40%，在百川股份股东大会通过后 10 日内出资至海基新能源指定账户，二期出资 60%，在海基新能源出具缴款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出资至海基新能源指定账户。

百川股份出资土地房产应在百川股份股东大会通过后 30 日内交割至海基新能源名下。

2、海基新能源的治理结构

海基新能源董事会设 5 名董事，其中叶卫春先生有权提名 2 名董事，时代百川有权提名 2 名董事，百川股份有权提名 1 名董事。

海基新能源不设监事会，设由 1 名监事，其中叶卫春先生有权提名 1 名监事。

3、投资人的职责

(1) 按照投资协议规定足额认缴出资额；

(2) 参与海基新能源的投资的工商登记工作，并提供必需的合法有效的资料及证明文件。

4、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海基新能源本次投资过程中，由于投资人的过失致使海基新能源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海基新能源承担赔偿责任；

(2) 由于投资协议一方不履行协议规定的义务而致使海基新能源无法完成本次投资，该方应向其他各方承担赔偿责任。投资者延迟出资的每延迟一天就迟

延出资部分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三的利率向海基新能源缴纳延期出资的违约金。延期出资超过 60 天的，其他守约方均有权书面通知延期出资方其丧失根据投资协议对海基新能源出资的权利。其未出资部分可以由其他股东协商一致后指定其他人员出资到位并享有股东权利；

（3）海基新能源本次投资完成后，投资协议一方如欲转让其在海基新能源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均应征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同时另一方对拟转让的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5、海基新能源本次投资的费用由海基新能源董事会决定并支付，由海基新能源承担。

6、各方承诺

（1）各投资人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拥有充分的权利和授权订立、履行投资协议；

（2）各投资人保证对投入海基新能源的资产拥有合法所有权并有权投入海基新能源，投资入股行为不会引起任何第三方的争议；

（3）各投资人保证其投入海基新能源的资产均未涉及或可能涉及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争议案件。

7、投资协议一方违反协议的约定或致使海基新能源设立的目的无法实现，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另一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8、投资协议经各投资人签字盖章后成立，经百川股份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9、投资协议履行中如有争议，按中国法律由海基新能源所在地的中国法院处理。

五、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与时代百川共同增资海基新能源后，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38.33%，海基新能源将作为实施主体实施“锂电池及电池组的技术开发、制造和销售”项目，投资于锂电池及电池组的技术开发、制造和销售。

投资锂电池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是对新能源行业的积极尝试和探索，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今后将形成化工行业和新能源行业双轮驱动发展模式，

有利于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当地经济发展、产业升级做出新的贡献。

（二）存在的风险

1、政策风险

锂电池行业的相关产品需求与国家发展战略、产业调控政策紧密联系，顺应国家节能环保政策方向，具有非常广阔的民用、军用领域应用空间，因此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支持该产业的发展。该类政策导向具有长期性、持续性、国际化的明显特点。

未来政策的发展具有不确定性，相关政策的调整变化仍将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行业相关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构成一定影响。

2、市场和技术风险

锂电池属于高技术产品，目前应用市场尚处于成长阶段，尽管新能源汽车、家庭工业储能等市场快速增长，但其需求受到国家补贴政策和产品性价比等方面因素的影响。今后随着新产品、新技术不断更新，如果公司在市场和研发方面不能快速反应，将面临一定的市场和技术风险。

3、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大力扶持，动力电池的产能不足，动力电池厂家抓紧机遇快速扩充产能，加大投资力度，公司动力电池产品领域将面临竞争的风险。

4、审批风险

本次锂电池项目尚需政府相关部门审批，能否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以及最终审批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次关联交易前，时代百川与公司没有发生除此之外的日常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此次与关联方时代百川共同对海基新能源增资后，海基新能源将作为实施主体实施上述锂电池相关项目，投资锂电池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是对新能源行业的积极尝试和探索，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今后将形成化工行业和新能源行业双轮驱动发展模式，有利于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为当地经济发展、产业升级做出新的贡献，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海基新能源进行增资。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8日